

文白对照

史

记

中华典籍珍藏书系

史 记

(六)

[西汉]司马迁 著
李 楠 译

中国三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史记：文白对照 / (西汉) 司马迁著；李楠译. —北京：中国三峡出版社，2005. 12

(中华典籍珍藏书系)

ISBN 7-80223-002-0

I. 史... II. ①司... ②李... III. ①中国-古代史-纪传体②史记-译文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35301 号

中国三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太平路 23 号院 12 号楼 100036)

电话：(010) 68218553 51933037

<http://www.e-zgsx.com>

E-mail: sanxiaz@sina.com

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印制 新华书店经销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205

字数：4833 千

ISBN 7-80223-002-0 定价：1560.00 元 (全六卷)

ISBN 7-80223-002-0



9 787802 230026 >



目 录

史记卷一	五帝本纪第一	(1)
史记卷二	夏本纪第二	(28)
史记卷三	殷本纪第三	(69)
史记卷四	周本纪第四	(84)
史记卷五	秦本纪第五	(134)
史记卷六	秦始皇本纪第六	(173)
史记卷七	项羽本纪第七	(237)
史记卷八	高祖本纪第八	(274)
史记卷九	吕太后本纪第九	(318)
史记卷十	孝文本纪第十	(339)
史记卷十一	孝景本纪第十一	(368)
史记卷十二	孝武本纪第十二	(380)
史记卷十三	三代世表第一	(411)
史记卷十四	十二诸侯年表第二	(442)
史记卷十五	六国年表第三	(626)
史记卷十六	秦楚之际月表第四	(717)
史记卷十七	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第五	(754)
史记卷十八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813)
史记卷十九	惠景间侯者年表第七	(899)
史记卷二十	建元以来侯者年表第八	(938)
史记卷二十一	建元已来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986)
史记卷二十二	汉兴以来将相名臣年表第十	(1021)
史记卷二十三	礼书第一	(1079)
史记卷二十四	乐书第二	(1092)
史记卷二十五	律书第三	(1117)





史记卷二十六	历书第四	(1129)
史记卷二十七	天官书第五	(1146)
史记卷二十八	封禅书第六	(1191)
史记卷二十九	河渠书第七	(1242)
史记卷三十	平准书第八	(1253)
史记卷三十一	吴太伯世家第一	(1276)
史记卷三十二	齐太公世家第二	(1299)
史记卷三十三	鲁周公世家第三	(1334)
史记卷三十四	燕召公世家第四	(1362)
史记卷三十五	管蔡世家第五	(1377)
史记卷三十六	陈杞世家第六	(1390)
史记卷三十七	卫康叔世家第七	(1404)
史记卷三十八	宋微子世家第八	(1427)
史记卷三十九	晋世家第九	(1449)
史记卷四十	楚世家第十	(1516)
史记卷四十一	越王句践世家第十一	(1564)
史记卷四十二	郑世家第十二	(1578)
史记卷四十三	赵世家第十三	(1603)
史记卷四十四	魏世家第十四	(1672)
史记卷四十五	韩世家第十五	(1706)
史记卷四十六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1721)
史记卷四十七	孔子世家第十七	(1747)
史记卷四十八	陈涉世家第十八	(1796)
史记卷四十九	外戚世家第十九	(1815)
史记卷五十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1837)
史记卷五十一	荆燕世家第二十一	(1842)
史记卷五十二	齐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1849)
史记卷五十三	萧相国世家第二十三	(1865)
史记卷五十四	曹相国世家第二十四	(1875)
史记卷五十五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1887)
史记卷五十六	陈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1905)
史记卷五十七	绛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1921)
史记卷五十八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1935)
史记卷五十九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1950)





史记卷六十	三王世家第三十	(1963)
史记卷六十一	伯夷列传第一	(1982)
史记卷六十二	管晏列传第二	(1987)
史记卷六十三	老子韩非列传第三	(1992)
史记卷六十四	司马穰苴列传第四	(2002)
史记卷六十五	孙子吴起列传第五	(2006)
史记卷六十六	伍子胥列传第六	(2017)
史记卷六十七	仲尼弟子列传第七	(2032)
史记卷六十八	商君列传第八	(2075)
史记卷六十九	苏秦列传第九	(2088)
史记卷七十	张仪列传第十	(2120)
史记卷七十一	樗里子甘茂列传第十一	(2149)
史记卷七十二	穰侯列传第十二	(2162)
史记卷七十三	白起王翦列传第十三	(2173)
史记卷七十四	孟子荀卿列传第十四	(2185)
史记卷七十五	孟尝君列传第十五	(2194)
史记卷七十六	平原君虞卿列传第十六	(2208)
史记卷七十七	魏公子列传第十七	(2222)
史记卷七十八	春申君列传第十八	(2233)
史记卷七十九	范雎蔡泽列传第十九	(2247)
史记卷八十	乐毅列传第二十	(2277)
史记卷八十一	廉颇蔺相如列传第二十一	(2289)
史记卷八十二	田单列传第二十二	(2306)
史记卷八十三	鲁仲连邹阳列传第二十三	(2312)
史记卷八十四	屈原贾生列传第二十四	(2330)
史记卷八十五	吕不韦列传第二十五	(2345)
史记卷八十六	刺客列传第二十六	(2353)
史记卷八十七	李斯列传第二十七	(2376)
史记卷八十八	蒙恬列传第二十八	(2410)
史记卷八十九	张耳陈余列传第二十九	(2419)
史记卷九十	魏豹彭越列传第三十	(2438)
史记卷九十一	黥布列传第三十一	(2446)
史记卷九十二	淮阴侯列传第三十二	(2458)
史记卷九十三	韩信卢绾列传第三十三	(2483)



史记卷九十四	田儵列传第三十四	(2497)
史记卷九十五	樊鄴滕灌列传第三十五	(2505)
史记卷九十六	张丞相列传第三十六	(2529)
史记卷九十七	酈生陆贾列传第三十七	(2547)
史记卷九十八	傅靳蒯成列传第三十八	(2565)
史记卷九十九	刘敬叔孙通列传第三十九	(2572)
史记卷一百	季布栾布列传第四十	(2587)
史记卷一百零一	袁盎晁错列传第四十一	(2596)
史记卷一百零二	张释之冯唐列传第四十二	(2609)
史记卷一百零三	万石张叔列传第四十三	(2620)
史记卷一百零四	田叔列传第四十四	(2631)
史记卷一百零五	扁鹊仓公列传第四十五	(2641)
史记卷一百零六	吴王濞列传第四十六	(2679)
史记卷一百零七	魏其武安侯列传第四十七	(2697)
史记卷一百零八	韩长孺列传第四十八	(2716)
史记卷一百零九	李将军列传第四十九	(2727)
史记卷一百一十	匈奴列传第五十	(2743)
史记卷一百一十一	卫将军骠骑列传第五十一	(2797)
史记卷一百一十二	平津侯主父列传第五十二	(2835)
史记卷一百一十三	南越列传第五十三	(2862)
史记卷一百一十四	东越列传第五十四	(2875)
史记卷一百一十五	朝鲜列传第五十五	(2882)
史记卷一百一十六	西南夷列传第五十六	(2888)
史记卷一百一十七	司马相如列传第五十七	(2899)
史记卷一百一十八	淮南衡山列传第五十八	(2969)
史记卷一百一十九	循吏列传第五十九	(2998)
史记卷一百二十	汲郑列传第六十	(3004)
史记卷一百二十一	儒林列传第六十一	(3018)
史记卷一百二十二	酷吏列传第六十二	(3036)
史记卷一百二十三	大宛列传第六十三	(3069)
史记卷一百二十四	游侠列传第六十四	(3090)
史记卷一百二十五	佞幸列传第六十五	(3100)
史记卷一百二十六	滑稽列传第六十六	(3107)
史记卷一百二十七	日者列传第六十七	(3130)





史记卷一百二十八 龟策列传第六十八	(3143)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 货殖列传第六十九	(3188)
史记卷一百三十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3219)





史记卷一百零七

魏其武安侯列传第四十七

魏其侯窦婴者，^{〔1〕}孝文后从兄子也。^{〔2〕}父世观津人。^{〔3〕}喜宾客。孝文时，婴为吴相，^{〔4〕}病免。孝景初即位，为詹事。^{〔5〕}

【注释】〔1〕“魏其”，汉县名，故地在今山东省临沂县东南。〔2〕“从兄”，堂兄。〔3〕“观津”，汉县名，故地在今河北省武邑县东南。〔4〕“吴相”，诸侯国吴的丞相。吴是汉高祖的哥哥刘喜之子刘濞的封国。〔5〕“詹事”，掌管皇后、太子宫中事务的长官。

【译文】魏其侯窦婴是孝文皇后堂兄之子，自他父辈以上，世世代代都住在观津，喜好宾客。孝文帝时，窦婴曾在吴国任丞相，后因病免官。孝景帝刚即位不久，任用窦婴为詹事。

梁孝王者，^{〔1〕}孝景弟也，其母窦太后爱之。^{〔2〕}梁孝王朝，因昆弟燕饮。^{〔3〕}是时上未立太子，酒酣，从容言曰：^{〔4〕}“千秋之后传梁王。”^{〔5〕}太后欢。窦婴引卮酒进上，^{〔6〕}曰：“天下者，高祖天下，父子相传，此汉之约也，上何以得擅传梁王！”太后由此憎窦婴。窦婴亦薄其官，因病免。太

后除窦婴门籍，^{〔7〕}不得入朝请。^{〔8〕}

【注释】〔1〕“梁孝王”，名武，文帝次子。文帝二年（公元前一七八年）封为代王，三年徙为淮阳王，十年徙为梁王，在位三十五年，文后元二年（公元前一四四年）卒，“孝”是谥号。事详本书《梁孝王世家》。〔2〕“窦太后”，即窦姬，初为吕后宫女，吕后赐予代王，受到宠幸，生一女两男。代王立为帝，即汉文帝，窦姬立为皇后，长子即景帝，次子即梁王。武帝建元四年（公元前一三五年）去世。事迹详本书《外戚列传》。〔3〕“因昆弟燕饮”，以兄弟的身份而举行的不讲究正规礼仪的宴会，景帝与梁王虽是兄弟，但依君臣之礼，仍等级分明；“因兄弟燕饮”，则为叙兄弟之情而设宴，可以比较随便。“燕”，通“宴”。〔4〕“从容”，舒缓，不慌不忙。〔5〕“千秋”，“死”的委婉说法。《梁孝王世家》记此语为：“千秋万岁后传于王”。〔6〕“卮”，饮酒的器具，形与今之带柄圆口柱状茶杯相近。音 zhī。窦婴此举是为景帝失言，有进酒示罚之意。〔7〕“门籍”，出入宫门的名籍。为二尺之牒，上记姓名、年龄、形貌等，悬于宫门旁，进入宫门时须经门卫核对后方能放行。〔8〕“朝请”，诸侯朝见天子，春季叫“朝”，秋季叫“请”。此处泛指一般的朝见。

【译文】梁孝王是孝景帝的弟弟，他的母亲窦太后很喜欢他。一次，梁孝王入朝，孝景帝以兄弟之礼设家宴招待他。当





时，孝景帝还没有立太子，酒酣耳热之际，孝景帝随随便便地说道：“我去世之后，把帝位传给梁王。”窦太后听了很高兴。这时，窦婴捧了一杯酒进献给皇上，说：“天下是高祖的天下，帝位应当父子相传，这在汉家早有约定，皇上怎么能擅自传给梁王！”太后因此而憎恨窦婴。窦婴也看不上詹事这区区小官，就托病辞职了。窦太后把窦婴的名字从出入宫门的登记簿籍上除去，不准他来见皇帝。

孝景三年，^{〔1〕}吴楚反，^{〔2〕}上察宗室诸窦毋如窦婴贤，^{〔3〕}乃召婴。婴入见，固辞谢病不足任。太后亦惭。于是上曰：“天下方有急，王孙宁可以让邪？”^{〔4〕}乃拜婴为大将军，^{〔5〕}赐金千斤。婴乃言袁盎、栾布诸名将贤士在家者进之。^{〔6〕}所赐金，陈之廊庑下，^{〔7〕}军吏过，辄令财取为用，^{〔8〕}金无人家者。窦婴守荥阳，监齐赵兵。^{〔9〕}七国兵已尽破，封婴为魏其侯。诸游士宾客争归魏其侯。孝景时每朝议大事，条侯、魏其侯，^{〔10〕}诸列侯莫敢与亢礼。^{〔11〕}

【注释】〔1〕“孝景三年”，公元前一五四年。〔2〕“吴楚反”，指吴王濞、楚王戊、胶西王卬、胶东王雄渠、菑川王贤、济南王辟光、赵王遂联合反叛。七国之中，吴为主谋，楚军与吴会合，共同西进，史称“吴楚七国之乱”。〔3〕“宗室”，皇帝同姓的亲戚。“诸窦”，泛指皇帝的姻亲外戚。“毋”，通“无”。〔4〕“王孙”，窦婴的字。“让”，推辞。〔5〕“大将军”，武官名，地位次于丞相、太尉、御史大夫，掌率军征伐四方。汉代不常设，又有“前、后、左、右”等不同的称号。〔6〕“袁盎”，楚人，字丝，曾为吴

相，以直谏敢言闻名。由窦婴推荐给景帝后，拜为太常，设计斩杀晁错，出使吴国，无功而返。因反对景帝传位梁王，被梁王刺客刺杀。事详《史记》、《汉书》本传。“栾布”，梁人，曾为梁王彭越之大夫。文帝时为燕相。参加平定吴楚之乱，因军功封为俞侯。事详《史记》、《汉书》本传。〔7〕“廊庑”，堂下两廊及门屋。〔8〕“财取用之”，裁量自己的情形而取去用。“财”，通“裁”。〔9〕“窦婴守荥阳，监齐赵兵”，当时汉军三十六将军以主力击吴、楚，由太尉周亚夫统率；郿寄率军击赵，栾布率军击齐，由窦婴在荥阳统制。“荥阳”，县名，属河南郡，故地在今河南省荥阳县东北。〔10〕“条侯”，即周亚夫，绛侯周勃之子，文帝时改封于条。“条”，在今河北省景县境。《汉书·地理志》作“脩市”，属渤海郡，“脩”仍读为“条”。周亚夫，文帝时任中尉，景帝三年为太尉，平吴楚反叛，迁为丞相，因病免。后获罪死于狱中。事迹详本书《周勃世家》、《汉书·周勃传》。〔11〕“列侯”，汉制，刘氏子孙封侯叫“诸侯”，异姓功臣封侯叫“列侯”（初称“彻侯”，因避武帝名讳而改为“列侯”），是二十等爵中最高一级的爵位。

【译文】孝景三年，吴、楚等国发动叛乱，（为了平叛，）皇上把刘姓的皇族和窦家的人都考察了一下，觉得没有谁比窦婴更贤能，就下令征召窦婴。窦婴入朝拜见皇上，坚决推辞。他藉口有病，说不足以当此重任。事至如此，太后也很惭愧。于是皇上说：“天下正有危难，王孙怎能推辞呢？”就拜窦婴为大将军，赏赐黄金千斤。窦婴便推荐了赋闲在家的袁盎、栾布等名将与贤士。皇上赐给他的黄金，都放置在两廊之下，属下的军吏来了，就让他们酌量着拿了去用，自己却从没往家里拿过一块金子。窦婴坐镇荥阳，负责统制进攻齐、赵两国的汉军。吴、楚七国的反叛全部平定之后，窦婴被封为魏其侯。那些游士和宾客都争相投靠到魏其侯门下。





当时，孝景帝在朝廷商议大事，诸列侯都不敢与条侯、魏其侯以平等的礼节相见。

孝景四年，立栗太子，^[1]使魏其侯为太子傅。^[2]孝景七年，栗太子废，^[3]魏其数争不能得。魏其谢病，屏居蓝田南山之下数月，^[4]诸宾客辩士说之，^[5]莫能来。梁人高遂乃说魏其曰：“能富贵将军者，上也；能亲将军者，太后也。今将军傅太子，太子废而不能争；争不能得，又弗能死。自引谢病，拥赵女，^[6]屏闲处而不朝。^[7]相提而论，^[8]是自明扬主上之过。有如两宫螫将军，^[9]则妻子毋类矣。”^[10]魏其侯然之，乃遂起，朝请如故。

【注释】〔1〕“栗太子”，景帝长子，名荣，栗姬所生，因后被废去，故从母姓，称“栗太子”。事迹见本书《五宗世家》、《汉书·景十三王传》。〔2〕“太子傅”，掌辅佐、教导太子事务，有太傅、少傅之别。〔3〕“栗太子废”，刘荣因其母失宠而被废为临江王。四年后因获罪而自杀。〔4〕“屏”，退隐。音 bǐng。“蓝田”，故地在今陕西省蓝田县西。〔5〕“说”，劝说。音 shuì。〔6〕“赵女”，赵地多美女，故以“赵女”为美女之代称。〔7〕“闲处”，犹闲居，避人而居。〔8〕“相提而论”，相互对比着看。“提”，举出。〔9〕“有”，连词，读如“又”。“两宫”，指太后（居东宫，即长乐宫）和景帝（居西宫，即未央宫）。“螫”，蜇。音 shì。此用毒虫怒而蜇人喻两宫动怒而加害于宴婴。〔10〕“妻子”，妻与子，指一家老小。“毋”，通“无”。“类”，种。

【译文】孝景四年，景帝立栗姬之子为太子，派魏其侯做太子的老师。孝景七年，皇太子被废黜，魏其侯几次劝谏争辩

都没有效果。魏其侯便声称有病，隐居于蓝田县南山之麓，一连好几个月，许多宾客和辩士都去劝说他，没有能使他回心转意。梁人高遂去说服魏其侯，他说道：“能使将军富贵的是皇上，能使将军成为朝廷亲信的是太后；现在将军因为做太子的师傅，太子被废黜，你却不能去争辩，争辩了却没有能成功，又不能为此献身而死，你便藉口有病离去，拥着美女，赋闲隐居而不肯入朝。要是把这几件事对比着来看，这很明显是在故意张扬皇上的过失。假如皇上和太后对你发了怒，要加害于你，那就会把你一家老小全杀光，让你断子绝孙！”魏其侯觉得他的话说得对，便不再装病，又像过去一样地入朝去觐见皇上了。

桃侯免相，^[1]窦太后数言魏其侯。孝景帝曰：“太后岂以为臣有爱，^[2]不相魏其？魏其者，沾沾自喜耳，^[3]多易。^[4]难以为相，持重。”遂不用，用建陵侯卫綰为丞相。^[5]

【注释】〔1〕“桃侯”，刘舍，本项籍亲属，其父襄，佐助高祖有功，赐姓，封为桃侯。孝文帝十年（公元前一七〇年），刘舍袭父爵。景帝中三年至后元年（公元前一四七年至前一四三年）为丞相。以地震、日蚀免官。“桃”，故地在今河北省衡水西北。〔2〕“爱”，吝惜。〔3〕“沾沾”，轻薄的样子。〔4〕“多易”，多轻率之举。〔5〕“建陵侯卫綰”，卫綰，代人，以平定吴楚之乱有功，景帝前六年（公元前一五一年）封为建陵侯。景帝后元年（公元前一四三年），以御史大夫出任丞相。事迹见本书《万石张敖列传》、《汉书》本传。“建陵”，故地在今江苏省沭阳县西北。

【译文】（孝景后元年，）桃侯刘舍被





免去丞相职务，窦太后多次向景帝提及魏其侯，孝景帝说：“太后难道以为我特别吝惜，因此而不让魏其侯当丞相么？魏其侯这个人自以为了不得，沾沾自喜，办事草率轻浮，难以让他当丞相，承担重要的工作。”终于没有任用他，而任命建陵侯卫绾为丞相。

武安侯田蚡者，^[1]孝景后同母弟也，^[2]生长陵。^[3]魏其已为大将军后，方盛，蚡为诸郎，^[4]未贵，往来侍酒魏其，跪起如子姓。^[5]及孝景晚节，^[6]蚡益贵幸，为太中大夫。^[7]蚡辩有口，学《槃盂》诸书，^[8]王太后贤之。孝景崩，即日太子立，称制，^[9]所镇抚多有田蚡宾客计策。蚡弟田胜，皆以太后弟，孝景后三年^[10]封蚡为武安侯，胜为周阳侯。^[11]

【注释】〔1〕“武安”，故地在今河北省武安县。“蚡”，音 fēn。〔2〕“孝景后”，即王姁，下文又称王太后。父王仲，母臧儿，有一男（信）两女（姁及儿姁）。王仲死，臧儿更嫁长陵田氏，生蚡、胜。事迹详本书《外戚世家》、《汉书·外戚传》。〔3〕“长陵”，汉因高祖陵墓所在，置长陵县，故地在今陕西省咸阳县东北。〔4〕“诸郎”，指郎中令（武帝太初元年改为“光禄勋”）所属各郎官，如“议郎”、“中郎”、“侍郎”、“郎中”等，负责宫中值勤守卫与外出车骑侍从。〔5〕“子姓”，即子孙。王引之说：“古谓子孙曰姓，或曰子姓。”〔6〕“晚节”，晚年。〔7〕“太中大夫”，郎中令属官，掌论议。〔8〕“槃盂”，据《汉书·艺文志》记载，相传为黄帝史官孔甲所作，二十六篇。应劭说是书于盘盂等器物上的铭文，应是今所谓的金文等古文字资料。〔9〕“孝景崩，即日太子立，称制”，景帝后三年（公元前一

四一年）正月甲子，景帝去世，同日武帝即位，年方十六岁，故由其母王太后临朝称制。“称制”，天子之命曰“制”，令曰“诏”；由皇太后代行天子事，发号施令，谓之“称制”。〔10〕“孝景后三年”，景帝于正月去世，武帝于三月封田蚡、田胜，当时尚未使用武帝年号。〔11〕“周阳”，故地在今山西省闻喜县东。

【译文】武安侯田蚡，是孝景皇后同母异父的弟弟，生于长陵。魏其侯已经升为大将军之后，正处于兴盛的时期；而田蚡才刚刚是个郎官，还没有显贵，往来窦婴家中，为魏其侯侍宴奉酒，一会儿跪下，一会儿站起，好像是窦婴子孙辈的人一样。到孝景皇帝晚年的时候，田蚡逐渐得到宠幸，日益显赫，作了太中大夫。田蚡很有口才，擅长论辩，学习过《盘盂》等收集古代铭文的书，王太后认为他很贤能。孝景皇帝去世，当天，太子即位，王太后临朝称制。太后执掌大权，或有镇压，或有安抚，大多采纳田蚡及其宾客的谋划与计策。田蚡之弟叫田胜，两人都因为是太后的弟弟的关系，于孝景后三年三月受封，田蚡被封为武安侯，田胜被封为周阳侯。

武安侯新欲用事为相，卑下宾客，进名士家居者贵之，欲以倾魏其诸将相。建元元年，^[1]丞相绾病免，上议置丞相、太尉。^[2]籍福说武安侯曰：“魏其贵久矣，天下士素归之。今将军初兴，未如魏其，即上以将军为丞相，必让魏其。魏其为丞相，将军必为太尉。太尉、丞相尊等耳，又有让贤名。”武安侯乃微言太后风上，^[3]于是乃以魏其侯为丞相，武安



侯为太尉。籍福贺魏其侯，因吊曰：〔4〕“君侯资性喜善疾恶，〔5〕方今善人誉君侯，故至丞相；然君侯且疾恶，恶人众，亦且毁君侯。君侯能兼容，则幸久；不能，今以毁去矣。”〔6〕魏其不听。

【注释】〔1〕“建元元年”，公元前一四〇年，我国帝王用年号纪年自此始。〔2〕“议置丞相、太尉”，景帝七年（公元前一五〇年）罢太尉官职，此时议重置。丞相为最高行政长官，太尉为最高军事长官，与御史大夫合称“三辅”，秩皆万石，故下文说“太尉、丞相尊等”。〔3〕“微”，暗暗地。“风”，同“讽”，含蓄地暗示或劝说。〔4〕“吊”，有劝诫、警告之意，与“贺”相对。因其位至丞相而贺，又因隐伏危机而吊。〔5〕“君侯”，汉代对列侯拜为丞相者的尊称。〔6〕“今”，即将，马上。“去”，指去职、离职。

【译文】武安侯刚刚受封，又想当权作丞相，谦恭地对待宾客，推举在家未出仕的名士，让他们出来当官，想借此排挤、压倒魏其侯等其他将相。建元元年，丞相卫绾因病免职，皇上商议安排谁来担任丞相、太尉的职务。籍福向武安侯游说道：“魏其侯显贵已经很久了，天下有才之士一向归附他。现在将军刚刚兴盛不久，还不能同魏其侯匹敌，即使是皇上有意要将军作丞相，您也一定要把这个职位让给魏其侯。魏其侯作了丞相，将军一定就是太尉，太尉、丞相，地位一样尊贵，而您又有了让贤的好名声。”武安侯就向太后透露了这个意思，由太后给皇上作了暗示。于是武帝任命魏其侯为丞相，武安侯为太尉。籍福去向魏其侯祝贺，顺便又劝告道：“您天性喜好善良，嫉恨邪恶，如今好人赞誉您，所以您能当上丞相。可

是您还嫉恨坏人，坏人多，他们也会毁谤您。您如果能够兼容善恶，那么您作丞相就可长久；不然的话，很快将因为受到诋毁而离职。”魏其侯不听他这一套。

魏其、武安俱好儒术，推轂赵绾为御史大夫，王臧为郎中令。〔1〕迎鲁申公，〔2〕欲设明堂，〔3〕令列侯就国，〔4〕除关，〔5〕以礼为服制，〔6〕以兴太平。举适诸窦宗室毋节行者，〔7〕除其属籍。〔8〕时诸外家为列侯，〔9〕列侯多尚公主，〔10〕皆不欲就国，以故毁日至窦太后。太后好黄老之言，〔11〕而魏其、武安、赵绾、王臧等务隆推儒术，贬道家言，是以窦太后滋不说魏其等。及建元二年，御史大夫赵绾请无奏事东宫。窦太后大怒，乃罢逐赵绾、王臧等，而免丞相、太尉，以柏至侯许昌为丞相，〔12〕武强侯庄青翟为御史大夫。〔13〕魏其、武安由此以侯家居。

【注释】〔1〕“推轂”，本指推车轮前进，此指推举、推荐。“轂”，车轮中心安装辐条的构件，又代指车轮。“赵绾”，代（故地在今河北省蔚县西南）人；“王臧”，兰陵（故地在今山东省苍山县兰陵镇）人，都曾从当时大儒鲁申公学《诗》。“御史大夫”，三公之一，为副丞相。“郎中令”，九卿之一，掌宫殿值勤与守卫。〔2〕“鲁申公”，名培，汉初著名儒者，传《鲁诗》，弟子百余人。武帝征为太中大夫，年已八十余，后赵绾、王臧因得罪窦太后而免官自杀，申公亦以疾免归，数年而卒。事迹见本书《儒林列传》、《汉书·儒林传》。〔3〕“明堂”，传说是古代帝王宣明政教的殿堂，用以举行朝会、祭祀、庆赏、选士、养老、教学等典礼。汉以后礼学家众说纷纭，分歧很多。当时，赵绾、王臧要附会古制，设明堂以朝



诸侯，但自己又弄不清明堂制度，所以将老师申公迎来。〔4〕“令列侯就国”，当时列侯多住在京城而不住在自己的封地，现在下令让列侯各自回到自己的封国去。〔5〕“除关”，除去关禁。汉代有“津关令”，政府在一些交通要道上设有关卡，进行检查，没有通行的证件，行人与货物都不得自由出入关卡渡口。文帝十二年（公元前一六八年），曾“除关无用传”（“传”是政府颁发的通行证）。景帝四年（公元前一五三年）因吴楚之乱，“复置诸关，用传出入”。〔6〕“以礼为服制”，按照儒家的礼法来制订吉、凶典礼及各种场合穿戴的服饰。〔7〕“適”，同“谪”，音zhé。“举適”，检举谴责。〔8〕“属籍”，家谱，族谱。〔9〕“外家”，即“外戚”，帝王之母族与妻族。〔10〕“尚公主”，与公主结婚。上攀而为婚配叫做“尚”。〔11〕“黄老”，黄帝与老子，二人是道家的鼻祖，故以“黄老”代表道家。〔12〕“柏至”，汉地名，《汉书·地理志》失载，不详所在。“许昌”，高祖功臣许温之孙，文帝十五年（公元前一六五年）袭封为侯。〔13〕“武强”，故地在今河北省武强县东北。“庄青翟”，高祖功臣庄不识之孙，文帝后二年（公元前一六二年）袭封为侯。

【译文】魏其侯和武安侯都喜好儒家学说，他们推举赵绾为御史大夫，王臧为郎中令。把鲁国的申公迎到京城，准备设立明堂；让诸侯都回到自己的封地去，取消关卡禁令，按照礼法的规定统一服制，想用这样一些办法把国家治理得太平平的。又检举窦氏诸亲属及宗室中品行不好的人，把他们从所属的族谱上除名。当时，各家外戚多被封为列侯，列侯又多娶公主为妻，大家都不愿意离开京城到自己的封地去，因此每天都有许多谤毁窦婴、田蚡的话传到窦太后那里。窦太后喜好黄、老学说，而魏其侯、武安侯、赵绾、王臧等竭力推崇儒家学说，贬抑道家之言，所以，窦太后愈加不高兴魏其侯等

人。到建元二年，御史大夫赵绾请武帝不要把政事奏知住在东宫的太后。窦太后大怒，将赵绾、王臧罢免逐出，并免去窦婴、田蚡的丞相、太尉职务，任用柏至侯许昌为丞相，武强侯庄青翟为御史大夫。从此，魏其侯、武安侯只好以列侯身份闲居在家。

武安侯虽不任职，以王太后故，亲幸，数言事多效，天下吏士趋势利者，皆去魏其归武安。武安日益横。建元六年，^{〔1〕}窦太后崩，丞相昌、御史大夫青翟坐丧事不办，免。以武安侯蚡为丞相，以大司农^{〔2〕}韩安国为御史大夫。天下士郡诸侯愈益附武安。^{〔3〕}

【注释】〔1〕“建元六年”，公元前一三五年。〔2〕“大司农”，掌谷物盐铁生产及租税赋役，九卿之一。景帝后元年（公元前一四三年）前，叫“治粟内史”，后更名“大农令”，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一〇四年）更名“大司农”。此时方建元六年，原应称“大农令”为是。“韩安国”，字长孺，梁成安（故地在今河南省临汝县东南）人。为梁孝王中大夫，以抗御吴楚叛军而显名，后几度浮沉。武帝时以贿赂田蚡而受召，先后任北地都尉、大农令、御史大夫、卫尉等职。以对匈奴作战一再失利被贬，元朔二年（公元前一二一年）卒。事迹详本书本传及《汉书》本传。〔3〕“天下士郡诸侯”，四方之士，郡国官员及诸侯王。

【译文】武安侯虽不任职了，但由于王太后的关系，仍然得到皇上的恩宠，曾屡次参与商议政事，多被采纳生效，天下趋炎附势的官吏和士人，都离开魏其侯，归附武安侯。武安侯也日益骄横。建元六



年，窦太后去世，丞相许昌、御史大夫庄青翟因没有把丧事办好而坐罪，被免去官职。于是任命武安侯田蚡为丞相，任命大司农韩安国为御史大夫。天下的士人、郡国的官吏及诸侯王都愈加依附武安侯了。

武安者，貌侵，^{〔1〕}生贵甚。^{〔2〕}又以为诸侯王多长，上初即位，富于春秋，^{〔3〕}蚡以肺腑为京师相，^{〔4〕}非痛折节以礼诎之，^{〔5〕}天下不肃。^{〔6〕}当是时，丞相入奏事，坐语移日，^{〔7〕}所言皆听。荐人或起家至二千石，^{〔8〕}权移主上。上乃曰：“君除吏已尽未？”^{〔9〕}吾亦欲除吏。”尝请考工地益宅，^{〔10〕}上怒曰：“君何不遂取武库！”^{〔11〕}是后乃退。尝召客饮，坐其兄盖侯南乡，^{〔12〕}自坐东乡，以为汉相尊，不可以兄故私桡。^{〔13〕}武安由此滋骄，治宅甲诸第。^{〔14〕}田园极膏腴，而市买郡县器物相属于道。前堂罗钟鼓，立曲旃，^{〔15〕}后房妇女以百数。诸侯奉金玉狗马玩好，不可胜数。^{〔16〕}

〔注释〕〔1〕“侵”，通“寝”，短小丑陋。〔2〕“生贵甚”，生下来就很显贵。〔3〕“富于春秋”，未来的岁月还很多，即年纪还轻的意思。〔4〕“肺腑”，犹言心腹。因为田蚡是外戚，所以叫心腹，指关系密切。“京师相”，国家的丞相。这是要强调有别于诸侯国的相。〔5〕“痛”，狠狠地。“折节”，屈节，意思是降低身份，抑制自尊，此处是使诸侯王屈节的意思。“诎”，同“屈”。〔6〕“肃”，敬畏。〔7〕“移日”，日影移动，表示时间很久。〔8〕“起家”，从家居的布衣起用。“二千石”，指秩二千石。汉制，丞相等三公秩万石，九卿秩中二千石（实有二千一百六十石），太子太傅、将作少府、詹事、内史及各

州郡太守、诸侯王相等秩二千石（实有一千四百四十石）。其俸禄仅次于九卿，地位很高。〔9〕“除吏”，任命官吏。〔10〕“考工”，官名，即“考工室”，属少府。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更名“考工”，主管器械制造。〔11〕“武库”，储藏兵器的库房。“取武库”，是造反行径，可知武帝对田蚡贪得无厌的愤怒。〔12〕“盖侯”，王太后的哥哥，田蚡的同母异父兄王信。景帝中五年（公元前145年）封为盖侯。“盖”，县名，故地在今山东省沂源县东南。音 gě。“南乡”，面向南的座位；“乡”，通“向”。秦汉时以面向东的座位为最尊。〔13〕“桡”，屈曲。音 náo。此意指让丞相的尊严受到屈辱。〔14〕“甲”，用为动词，意思是居于首位。〔15〕“旃”，用大红色的帛做的曲柄的旗。音 zhān。“曲”，是突出其曲柄的特点。田蚡立曲旃，在当时是僭越礼制的。〔16〕“胜”，尽。音 shēng。

〔译文〕武安侯田蚡这个人，短小丑陋，生来就很显贵。他认为诸侯王大多年长，而皇上刚刚即位，年纪又轻，他以外戚的身份担任丞相之职，假如不能狠狠地把他们整一整，用礼法使他们屈服，那么天下是不会恭恭敬敬地服从的。那个时候，丞相到宫中奏事，坐在那儿一讲就是好久，所讲的那些意见，皇上没有不听的。他所推荐的人，有的从家居之人一下子提拔到年俸二千石的高位，把皇上的权力都移到了自己手里。于是，皇上说：“你要委任的官吏是不是已经委任完了？我也想委任几个官员呢！”他曾经要求把属于考工室的地皮划拨给他，扩建宅第，皇上大怒道：“你何不把武库拿去算了！”这以后，他才收敛了一点。他曾请客宴饮，让他的哥哥盖侯王信面向南而坐，坐在下席，自己坐在上席，面向东而坐，他认为自己是汉朝的丞相，地位尊贵，不能因为兄弟的关系而私下屈辱了身份。武安



侯自此越来越骄横，他建造的住宅，胜过了所有贵族的宅第。他所拥有的田园，都是最肥沃的土地。他派到郡县去采买器物的人奔走于道路，络绎不绝。他家里，前堂排列着奏乐的钟鼓，树立着曲柄的旗帜，后房的妇女数以百计。诸侯奉送给他的金玉珍宝、狗马玩物，多得数都数不清。

魏其失竊太后，益疏不用，无势，诸客稍稍自引而怠傲，^[1]唯灌将军独不失故。^[2]魏其日默默不得志，而独厚遇灌将军。^[3]

【注释】 [1] “稍稍”，渐渐。“引”，退去，离开。 [2] “故”，故态、旧情。 [3] “遇”，待，对待。

【译文】 魏其侯自从竊太后去世后，愈加被疏远，不被任用，没有权势，过去的宾客都渐渐地各自退避离去，甚至还对他表现出轻慢与高傲。惟独灌将军对他态度不变。魏其侯终日默默无闻，郁郁不得志，因而也对灌将军格外地好。

灌将军夫者，颍阴人也。^[1]夫父张孟，尝为颍阴侯婴舍人，^[2]得幸，因进之至二千石，故蒙灌氏姓为灌孟。^[3]吴楚反时，颍阴侯灌何为将军，^[4]属太尉，^[5]请灌孟为校尉。^[6]夫以千人与父俱。^[7]灌孟年老，颍阴侯强请之，^[8]郁郁不得意，故战常陷坚，^[9]遂死吴军中。军法，父子俱从军，有死事，得与丧归。^[10]灌夫不肯随丧归，奋曰：“愿取吴王若将军

头，^[11]以报父之仇。”于是灌夫被甲持戟，^[12]募军中壮士所善愿从者数十人。及出壁门，^[13]莫敢前。独二人及从奴十数骑驰入吴军，^[14]至吴将麾下，^[15]所杀伤数十人。不得前，复驰还，走入汉壁，皆亡其奴，独与一骑归。夫身中大创十余，适有万金良药，故得无死。夫创少瘳，^[16]又复请将军曰：“吾益知吴壁中曲折，请复往。”将军壮义之，恐亡夫，乃言太尉，太尉乃固止之。吴已破，灌夫以此名闻天下。

【注释】 [1] “颍阴”，故地在今河南省许昌市。 [2] “颍阴侯婴”，灌婴，睢阳（故地在今河南省商丘县南）人，高祖功臣，封为颍阴侯。吕后死，与周勃、陈平等共诛诸吕，立文帝，拜为太尉，后为丞相，卒于任上。事迹详《史记》、《汉书》本传。“舍人”，达官贵人的左右亲信及侍从。 [3] “蒙”，冒。 [4] “灌何”，灌婴之子，文帝五年（公元前一七五年）袭封为侯。 [5] “属”，隶属。“太尉”，即周亚夫。 [6] “请”，向太尉请求。“校尉”，武官名，在将军部下分掌兵马。 [7] “千人”，当时灌夫的身份是统领一千人的军官。 [8] “颍阴侯强请之”，这是说灌孟任校尉是经颍阴侯竭力请求才得允许的。 [9] “故战常陷坚”，灌孟为了表示自己不老，能够胜任军职，作战时经常冲入敌军主力中去打。“陷”，攻入，冲入。 [10] “丧”，指灵柩。 [11] “若”，或。 [12] “被”，通“披”。 [13] “壁”，军营。 [14] “从奴”，随从灌夫的家奴。 [15] “麾下”，大将的旗帜。 [16] “少”，稍稍。“瘳”，病愈。音 chōu。

【译文】 灌将军名夫，是颍阴地方的人。他的父亲叫张孟，曾做过颍阴侯灌婴的舍人，得到宠信，被推举为官，做到二





千石级别的高级职务。所以，他后来就冒用了灌家的姓氏，叫做灌孟。吴、楚反叛时，颍阴侯灌何任将军，隶属太尉周亚夫。他请求任命灌孟做他的校尉。灌夫也以统领一千人的小军官的身份与父亲一同前去。灌孟年纪已老，他当上校尉是经过颍阴侯再三请求方才得到太尉同意的，灌孟因此郁郁不得志，每逢作战常去冲击敌军最坚固的阵地，终于在吴军中战死。军法规定，父子一起从军的，如有阵亡，未死的可以陪同阵亡者的遗骸归乡。灌夫却不肯随父亲的灵柩一起回乡，他慷慨激昂地说：“我愿意斩取吴王或者吴国将军的头，来替父亲报仇。”于是，灌夫披甲戴胄，拿着长戟，在军中招募了与他友好又愿意随他同去的壮士数十人。等到走出营垒的大门，大家都不敢再前进了。只有两个人以及灌夫属下的军奴十余个骑兵冲入吴军营垒中，一直攻到吴军将旗之下，杀死杀伤敌军数十人。无法继续前进，又掉头折回来，跑进汉军营垒，随他同去的军奴全部战死，只有他和自己的战马一道归来。灌夫身上大的伤口就有十余处，幸亏当时恰巧有极为贵重的好药，因此才免于死。等到灌夫伤口稍稍愈合，又向将军请战说：“我现在更加清楚吴军营垒中的布局了，请准许我再去一次。”将军对灌夫的勇气和精神很钦佩，深恐他在吴军中战死，就报告了太尉，太尉坚决阻止他再去。吴国的叛乱平定后，灌夫也由此而名扬天下。

颍阴侯言之上，上以夫为中郎将。^[1]数月，坐法去。后家居长安，长安中诸公莫弗称之。孝景时，至代相。^[2]孝景崩，今上初即位，^[3]以为

淮阳天下交，^[4]劲兵处，^[5]故徙夫为淮阳太守。建元元年，人为太仆。^[6]二年，夫与长乐卫尉窦甫饮，^[7]轻重不得，^[8]夫醉，搏甫。甫，窦太后昆弟也。上恐太后诛夫，徙为燕相。^[9]数岁，坐法去官，家居长安。

【注释】〔1〕“中郎将”，属郎中令，为皇帝的侍从武官。〔2〕“代相”，景帝四年（公元前一七六年）将太原王刘参更号为代王，实居太原（故地在今山西太原西南）。景帝后二年（公元前一六二年）刘参去世，刘登袭封。灌夫任代相，应在此二代王时。〔3〕“今上”，指武帝。“初即位”，指景帝后三年正月至启用建元年号之间的一段时间。〔4〕“淮阳”，郡国名，治所在今河南省淮阳县。汉初有时是诸侯王的封国，有时置郡。此时是郡，故行政长官称“太守”。〔5〕“劲兵处”，强大的军队驻扎的地方。〔6〕“太仆”，官名，职掌皇帝的车马事务，九卿之一。〔7〕“长乐”，宫殿名。长乐宫为太后所居。“卫尉”，武官名，掌宫廷侍卫，九卿之一。〔8〕“轻重不得”，饮酒的礼数没有能摆平，意即饮酒时没有依照平等的礼数互相对待。〔9〕“燕相”，燕王之相，时燕王为刘定国。

【译文】颍阴侯把灌夫的事迹报告了皇上，皇上任命灌夫为中郎将。过了几个月，因为触犯法律而被免官。后来，灌夫家搬到长安来往，长安城里的达官贵人没有一个不称赞他的。孝景帝的时候，灌夫官至代国的国相。孝景帝去世后，武帝刚刚即位，认为淮阳是天下交通枢纽之地，又是强兵屯集之处，所以调灌夫去作淮阳太守。建元元年，灌夫调入朝内任太仆。二年，灌夫与长乐宫卫尉窦甫一起饮酒，为饮酒的礼数不均衡而发生争执，灌夫已经喝醉，出手打了窦甫。窦甫是窦太后的

